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管理公司)

2023年8月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是香港發行文件的一部份。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管理公司：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投資經理：	FIL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百慕達，內部委派)			
次投資經理：	一名或多名獲轉授職能的內部及/或外部次投資經理，詳情載於認購章程「管理及管治」的「次投資經理」一節（ <u>附註</u> ） ~ 附註：在過去六個月或十二個月管理每項基金全部或部份資產的所有次投資經理名單將刊載於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保管人：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Luxembourg) S.C.A.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類別股份–美元：	1.94%	A類別股份–累積–歐元：	1.94%
	A類別股份–累積–美元：	1.94%	Y類別股份–累積–美元：	1.09%
	^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刊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交易頻密程度：	每日			
基本貨幣：	美元			
股息政策*：	<u>A類別股份</u> 在董事會酌情決定下，每年股息一般於8月首個營業日宣派。董事會預期將建議分派該股份類別的幾乎所有淨收益。 <u>A類別股份–累積及Y類別股份–累積</u> 累積股份不會分派股息，該類股份累積所有利息和其他收益。 *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股息將不會從資本中撥付及/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			
財政年度終結日：	4月30日			
最低投資額：		<u>首次投資額</u>	<u>再次投資額</u>	
	A類別股份	2,500美元	1,000美元	
	Y類別股份	2,500美元	1,000美元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富達基金是在盧森堡成立的開放式投資公司，並受盧森堡金融業監察委員會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CSSF)) 監管。

目標及投資政策

- 本基金是一項股票基金，旨在實現長線資本增長。
- 基金將最少70%的資產投資於在亞太區（日本除外）（包括新興市場）設立總部或進行大部份業務之小型公司的股票。
- 基金將最少50%的資產投資於具有有利環境、社會和管治（ESG）特徵（透過參考外部機構提供的ESG評級或富達ESG評級來確定）之發行機構的證券。
- 基金可將少於30%的資產（直接及 / 或間接）投資於中國A股和B股（總計）。
- 基金可透過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的合格境外投資者（「QFI」）身份、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統稱「滬港通及深港通」）及 / 或透過在現行法例及法規下基金可獲得的任何准許投資方法直接投資於在任何中國的受規管市場上市或交易的中國A股，或透過投資於在任何中國的受規管市場上市或交易的中國A股的產品或基金進行間接投資。「中國的受規管市場」是指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視情況而定）。基金亦可透過投資於中國A股或與中國A股表現掛鈎的金融工具（例如透過股票掛鈎票據、參與票據及信貸掛鈎票據），進行間接投資。

- 小型公司的定義是指市值低於80億美元(以總市值計)之公司。基金可能投資於這個市值範圍以外的公司。
- 在主動管理基金的過程中，投資經理會考慮增長和估值指標、公司財務狀況、資本回報率、現金流和其他指標，以及公司管理、行業、經濟狀況和其他因素。更具體而言，基金在管理上偏重於優質的價值型亞洲小型公司。投資經理在評估投資風險和機會時亦會考慮ESG特徵。在確定有利ESG特徵時，投資經理會考慮富達或外部機構提供的ESG評級。透過投資管理流程，投資經理旨在確保被投資公司遵循良好的管治規範。
- 基金經理將會使用MSCI AC Asia Pacific ex Japan Small Cap Australia Capped 10%指數（「基準」）作投資選擇、風險監控及表現比較用途。基金投資於構成基準的證券。然而，基金的管理屬全權委託，因此基金可能投資於並非構成基準的證券，而基金在任何期間的表現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嚴重偏離基準的表現。
- 基金可使用衍生工具以進行對沖、有效率的投資組合管理及作投資用途。
- 基金將不可把其超過1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由任何單一國家(包括該國政府、公共機構或當地機關)發行或擔保，而信貸評級低於投資級別的證券。
- 基金將不會廣泛進行證券借貸、回購及反向回購協議交易。

使用衍生工具/投資於衍生工具

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最高為其資產淨值的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有關詳情(包括風險因素)請參閱香港發行文件。

資本及收益的風險(投資風險)

- 基金的資產須承受價值波動。恕不保證閣下可獲償還本金。閣下可能無法收回最初的投資金額。基金過去的表現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

股票

- 基金的股票證券投資可能受個別公司的活動和業績，或一般市場和經濟狀況或其他事件(包括投資情緒、政治和經濟狀況改變，以及特定發行機構因素)影響而反覆波動，而且波幅有時可能十分顯著。

新興市場風險

- 基金投資於新興市場，可能牽涉較高風險及投資於較發達市場通常不會牽涉的特別考慮因素，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管制、政治及經濟不明朗、法律和稅務風險、結算風險、保管風險及高度波動的可能性。

外幣風險

- 基金的資產可能以非基本貨幣計算。此外，基金的某類別股份可能指定以非基本貨幣計值。這些貨幣與基本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外匯管制變動可能會對基金的資產淨值造成負面影響。

中小型公司股票風險

- 中小型市值公司的股票可能比較大型公司的股票更容易受到負面經濟發展影響而波動，流動性也更差。

可持續發展投資

- 在基金選擇投資時權衡ESG或可持續發展準則的情況下，其表現可能低於市場或其他投資於類似資產但不採用可持續發展準則的基金。基金的投資政策所採用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可能會導致基金錯失良機，未能買入若干有望造好的證券，及/或基於證券的可持續發展特徵而被迫在不利時機出售證券。因此，ESG準則的應用可能會限制基金按照其屬意的價格和時間購入或出售其投資的能力，因此可能導致基金蒙受損失。
- 證券的ESG特徵可能會隨著時間而改變，在某些情況下，投資經理可能須被迫在不利時機(單從財務角度來看)出售該等證券，導致基金的價值下跌。
- 使用ESG準則亦可能導致基金集中投資於專注ESG的公司，而其價值可能會比其他具有更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基金價值波動。
- 由於並無公認的原則和指標以評估ESG基金投資項目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因此ESG評估方法缺乏標準化的分類法，不同ESG基金採用ESG準則的方式可能有所不同。
- 雖然基金在選擇投資時，可能會使用部份基於第三方資料的專有ESG評分程序，惟這些資料可能不完整、不準確或未能提供，因此會構成投資經理可能對證券或發行機構作出錯誤評估的風險。
- 評估證券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及證券選擇可能涉及投資經理的主觀判斷。因此，存在可能無法正確應用相關的可持續發展特徵，或基金可能間接投資於不符合相關可持續發展特徵的發行機構的風險，而且證券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可隨時間而改變。
- 在作出符合ESG排除準則的代理投票決定時，基金可能並不總遵循發行機構短期表現最大化原則。

金融衍生工具

- 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最高為其資產淨值的50%。偶爾使用衍生工具可能會引發流動性風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波幅風險、估值風險及場外交易市場交易風險。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成份可能導致基金所蒙受的損失顯著高於其投資於該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可能導致基金須承受錄得重大損失的高風險。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有關數據顯示A類別股份–美元在有關曆年內的價值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反映出經常性開支，但不包括閣下可能須支付的認購費和贖回費。
- 如年內沒有顯示有關的業績表現，即代表當年沒有足夠數據用作提供業績表現之用。
- 基金推出日期：2011年
- A類別股份–美元推出日期：2011年
- A類別股份–美元獲選為最適合的股份類別代表，因其擁有最長過往紀錄及以基金報價貨幣計值。
- 基準為MSCI AC Asia Pacific ex Japan Small Cap Australia Capped 10%指數。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閣下就基金股份交易須繳付以下費用：

認購費	A類別股份–最高為資產淨值的5.25% Y類別股份–0%
轉換費	一般最高為資產淨值的1%，但由毋須支付認購費的股份類別轉至其他須支付認購費的股份類別，須繳付的轉換費最高將相當於擬轉入股份類別的全部認購費
贖回費	不適用

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基金總值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管理費*	A類別股份–每年最高為資產淨值的1.50% Y類別股份–每年最高為資產淨值的0.80%
保管費	由資產淨值的0.003%至0.35%不等
表現費	不適用
行政費	最高為資產淨值的0.35%

* 每年管理費最高可上調至基金資產淨值的2%，閣下將在有關費用調整前最少三個月收到通知。

其他費用

基金股份交易或須繳付其他費用。所有其他費用及收費詳情載於香港發行文件。請注意，在向股東發出最少一個月事先通知後，部份費用最高可上調至指定的許可上限。詳情請參閱香港發行文件。

其他資料

- 在基金交易截止時間，即交易日下午五時(香港時間)或之前經我們收妥由閣下直接或透過分銷商提出的認購、贖回或轉換要求，一般按隨後釐定的股份價格執行。閣下在提出有關要求之前，應向分銷商查詢其內部交易截止時間(可能早於基金交易的截止時間)。
- 本基金在每個營業日計算資產淨值及公佈股份價格。基金資產淨值(A類別股份除外)將刊登於南華早報及香港經濟日報。A類別股份的資產淨值將於www.fidelity.com.hk *發佈。
- 投資者亦可於www.fidelity.com.hk *下載基金的股份類別代表及(如適用)可供香港投資者認購的其他股份類別的往績表現資料。
- 投資者可致電富達投資熱線(電話：+852 2629 2629)取得中介機構的資料。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

* 此網頁未經證監會審核。